

合同编号：\_\_\_\_\_号

# 平利县八仙镇龙门红色村史馆影片制作

## 项目合同

甲 方：八仙镇人民政府（盖章）

甲方代表：\_\_\_\_\_（签字）

乙 方：陕西万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乙方代表：\_\_\_\_\_（签字）

签订地点：八仙镇人民政府

签订时间：2025 年 6 月 18 日

甲方：八仙镇人民政府

乙方：陕西万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甲乙双方就甲方委托乙方承担“龙门红色村史馆影片制作”项目现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 一、项目内容、费用及实施

#### 1、项目内容及产品形式见下表：

| 序号 | 服务名称                   | 服务内容                                                                            | 计量单位 | 数量  | 单价(元) | 合价(元)  |
|----|------------------------|---------------------------------------------------------------------------------|------|-----|-------|--------|
| 1  | 铁甲车队—中国共产党第一支装力量》纪录片影片 | 铁甲车队—中国共产党第一支武装力量》纪录片制作[项目特征]<br>1. 脚本编制<br>2. 重新剪辑，影视包装制作<br>3. 配音             | 秒    | 100 | 260   | 26000  |
| 2  | 《廖乾五纪录片》投影             | 《廖乾五纪录片》调试[项目特征]<br>1. 脚本编制<br>2. 重新剪辑，影视包装制作<br>3. 配音                          | 分钟   | 6   | 5400  | 32400  |
| 3  | 《战天斗地—龙门村农业学大寨》纪录片影片   | 《战天斗地—龙门村农业学大寨》纪录片制作[项目特征]<br>1. 脚本制作<br>2. 素材收集<br>3. 剪辑影视包装                   | 秒    | 70  | 260   | 18200  |
| 4  | 《新时代新龙门》未来畅想           | 《新时代新龙门》未来畅想影片制作[项目特征]<br>1. 脚本制作<br>2. 素材收集<br>3. 实景拍摄<br>4. 剪辑影视包装<br>5. 配音调试 | 秒    | 100 | 1184  | 118400 |



|                                                      |            |                                                                                                            |                 |     |      |        |
|------------------------------------------------------|------------|------------------------------------------------------------------------------------------------------------|-----------------|-----|------|--------|
| 5                                                    | 《南昌起义》幻影成像 | 《南昌起义》幻影成像制作<br>[项目特征]<br>1. 脚本制作<br>2. 三维建模<br>3. 影棚拍摄<br>4. 场地费用、演员、服装、化妆等<br>5. 视频剪辑、特效制作、影视包装<br>6. 配音 | 秒               | 100 | 1500 | 150000 |
| 合计:                                                  |            | 大写: 叁拾肆万伍仟元整                                                                                               | 小写: 345000.00 元 |     |      |        |
| 备注: 单项实际成片时长在±5%变化内, 该项总价, 不做调整。超出±5%以上部分按照约定单价据实结算。 |            |                                                                                                            |                 |     |      |        |

制作费用按项目内容计取: 含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叁拾肆万伍仟元整(即¥345000.00元), 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 税率 1%, 即人民币(大写) 叁仟肆佰壹拾伍元捌角肆分(即¥3415.84 元)。

如因甲方原因导致需要重新配音, 甲方需要按照 100 元/分钟向乙方支付配音费(不足一分钟按一分钟计算)。如果甲方需要上门服务(甲方指定地点办公), 乙方收取甲方项目总金额 30% 的服务费, 服务费支付后, 乙方安排人员上门服务。

## 二、制作期限

1、乙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 在乙方实际收到甲方支付的首付款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即制作工期), 乙方完成本项目的样片和成品的制作, 并将成品交付到甲方指定邮箱, 即\_\_\_\_\_。

2、甲方确认样片后, 乙方发送了无标、无水印的成片, 就视为甲方验收通过。

3、经双方验收通过且乙方收到甲方支付的全款费用后, 乙方将完整的最终成品交付到甲方指定邮箱。

4、验收及最终成品的交付不计入制作工期。为提高验收效率, 双方约定验收过程中乙方修改次数最多不超过叁次, 乙方有权拒绝甲方超过叁次的修改申请。

5、验收期限自制作工期届满之次日起算, 不得超过 3 个工作日; 如果 3 个工作日内出现如下情形之一的, 视为双方验收通过:

(1) 甲方不验收或者验收后未向乙方书面反馈验收修改的意见;

(2) 甲方在验收过程中提出超过叁次的修改意见的。

## 三、付款进度

1、合同签订后3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30%人民币拾万叁仟伍佰元整（¥103500.00元）作为首付款，乙方在收到甲方支付的首付款后开始本合同的项目制作并开始计算制作工期。

2、本项目视频样片制作结束且乙方通知甲方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50%，即人民币壹拾柒万贰仟伍佰元整（¥172500.00元）。

3、本项目最终成品完成且经双方验收通过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17%制作费用即人民币伍万捌仟陆佰伍拾元整（¥58650.00元）；甲方签订项目验收单，甲方验收单之日起1日内即向甲方交付完整的项目成品。

4、剩余3%作为质保金，即壹万零叁佰伍拾元整（¥10350.00元），质保期为一年。

5、支付账户：陕西万酷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9999 6588 6831 0100 0391 21

开户行：深圳前海微众银行

#### 四、双方义务及违约责任

##### 1、甲方的义务

1.1 甲方须按照本合同所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乙方提交基础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合法性、完整性、准确性及时效性负责。

1.2 如甲方在接受乙方交付的最终项目成品之后，对最终项目成品提出修改或任何变更意见的，需甲方另行付费；则所涉及费用应由甲、乙双方根据具体情况另行协商处理并签订补充协议。

1.3 甲方应严格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向乙方支付制作费用；甲方每逾期一天支付当期费用，须向乙方承担当期应付费用千分之一的违约金，甲方还应承担乙方因此遭受的所有损失。

##### 2、乙方的义务

2.1 乙方应严格按照本合同约定向甲方交付制作的项目作品，并对所提交的项目作品的质量、内容负责。

2.2 乙方应对制作项目作品时出现的错误负责补充或修改。应根据甲方签订合同时的要求进行补充和修改，由此造成的延迟交付最终成品的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如需对合同以外的要求进行补充或修改造成延迟交付，应由甲方自行承担责任。

2.3 乙方保证按合同规定的制作工期完成项目制作工作。如因乙方原因导致最终成品交付延误的，每延误一天，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全部制作费用千分之一的违约金；逾期超过10天的，甲方有权单方面通知乙方终止本协议，自书面通知到达乙方之日起本协议自动终止。本合同因



此终止的，甲方返还乙方基于本合同制作的所有作品（含完整作品、部分作品或样片）后，乙方将扣除制作成本费用后返还甲方所支付所有费用的剩余款项；如果甲方不返还或者甲方仍继续使用乙方基于本合同制作的作品（含完整使用或部分使用）的，乙方有权不予返还甲方已支付的所有款项。

如因非乙方原因造成最终成品交付延误的，由甲方自行承担所有损失。

## 五、版权和保密

1、在本项目制作过程中，乙方制作的原始资料，未完成的作品、样片及其他一切非最终完成作品的版权归乙方所有；在甲方支付完毕所有费用后最终成品的版权归甲方所有，所有费用结清前最终成品的版权归乙方所有。

2、甲、乙双方均负有对所提供的资料、图片等作品的质量担保义务。甲方所提供乙方的资料、文书、图纸等如果涉及任何第三方之权利，甲方应当在签署本协议之前向乙方做出书面说明，明确“本合同一经签署，即视为甲方对其所提供乙方的资料、文书、图纸等作为本合同项目制作不会涉及侵犯第三方的权益做出担保”。对由上述资料、文书、图纸等可能产生的侵权责任，将全部由甲方承担。若乙方提交的产品涉及第三方之权利，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均由乙方承担，给甲方造成损害的，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3、甲、乙双方均应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对对方的资料及文件擅自修改、复制、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协议项目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违反的一方须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连带后果并承担赔偿责任。

4、双方合作过程中应严格保守对方的商业秘密或保密信息，商业秘密或保密信息包括技术秘密、经营秘密以及双方对第三方负有保密义务的秘密信息等。包括但不限于双方洽谈的情况、签署的任何文件，包括协议、备忘录等文件中所包含的一切信息、营销计划、客户信息、财务资料、法律事务信息、人力资源信息等，以及本协议内容与本协议履行过程中涉及到的所有资料或信息。

5、未经秘密所有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在双方合作项目的之外使用或向第三方透露对方公司的任何商业秘密或保密信息，不论此商业秘密或保密信息是口头或是书面的，或者以磁盘、胶片、电子件等其他形式存在的。

如违反此保密义务，违约方向秘密所有人支付项目费用总金额30%的违约金，并承担由此给对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6、本保密条款的效力不因本合同未成立、未履行或已解除、已中止、已终止而终止，但

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秘密信息已依法进入公有领域或秘密信息权利人书面同意解除义务人的保密义务的除外。

## 六、合同效力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时成立并生效。双方约定本合同效力终止或部分内容无效，不影响本合同有关违约责任及争议解决条款的适用。

本合同附件之内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七、争议解决

凡因本合同所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应由双方当事人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不能协商一致，甲、乙双方均可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八、不可抗力

在本合同签署后发生的、本合同签署时不能预见的、其发生与后果是无法避免或克服的、妨碍任何一方全部或部分履约的所有事件。上述事件包括地震、台风、水灾、火灾、战争、国际或国内运输中断、流行病、罢工、硬盘不明原因损坏（不含故意损坏），以及根据中国法律或一般国际商业惯例认作不可抗力的其他事件。一方缺少资金非为不可抗力事件。

如果发生不可抗力事件，各方应立即互相协商，以找到公平的解决办法，努力将不可抗力的影响减少到最低限度，合同约定工期顺延。

## 九、合同修改

本合同及附件一经签署或确认，非经甲、乙双方达成书面协议，不得变更。

## 十、其他事宜

1、本合同如有任何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同意另行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以完善。

2、本合同壹式陆份，甲方持貳份，甲方持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要求合同双方发出的通知或其他通讯，应用中文书写，并用专人递送、信函或电子邮件发至其他方在本合同所列地址和指定邮箱，合同各方地址或邮箱如有改变，应提前7天书面通知其他方，否则仍以变更前地址和邮箱为有效的送达，任何一方按照本协议确定的地址或邮箱进行任何一方按照本协议确定的地址或邮箱发送的，发送之日起3日期限届满视为送达成功。

4、本合同所称“损失”包含材料费、运输费、人工费、水电气网络通讯费、差旅费、食宿费、商誉或品牌损失、第三方索赔费用、检验费、鉴定费、公证费、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等费用。



(以下无正文, 为《视频制作合同》签署处)

|                                                                    |                                    |
|--------------------------------------------------------------------|------------------------------------|
| 甲方(盖章): 八仙镇人民政府                                                    | 乙方(盖章): 陕西万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010826016056172Q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131MA6TXDMN8F       |
| 法定代表人/授权人(签字+手印): 刘东                                               | 法定代表人/授权人(签字+手印): 张龙               |
| 有效联系电话: 015-8711166                                                | 有效联系电话: 029-84506123               |
| 有效联系地址:                                                            | 有效联系地址: 西安市高新区唐延路11号禾盛京广中心F楼层1003室 |
| 有效联系邮箱: bxz8711166@126.com                                         | 有效联系邮箱: 343466513@qq.com           |
| 签定日期: 2025年6月18日                                                   | 签定日期: 2025年6月18日                   |
| 注: 1、本合同签字并盖章生效<br>2、授权人必须出具加盖公章的授权委托书<br>3、双方填写的前述信息务必真实、有效、准确且完整 |                                    |